

教育部职业院校 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教育部《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 艺术设计类 21 个专业教学标准制订单位与 负责人名单

艺教指委〔2020〕1号

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修（制）订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6〕46号）文件要求，教育部职业院校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组织艺术设计类21个专业教学标准的修（制）订工作。本次标准制订工作有超过200所高职院校、行业企业单位参与。教育部分两批次共拨付专项经费110万元。制订工作自2017年10月开始，历时2年零8个月，至2020年6月，艺术设计类第二批21个专业教学标准全部通过教育部行指委办公室专家组验收评审。下表为参与标准制订的单位与负责人名单。

表. 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制订单位与负责人

序号	主持单位	负责人	备注
1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张永宾 高海燕	

2	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周灏	
3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胡隆文 张旻	
序号	参与单位	负责人	备注
1	成都纺织高等专科学校	姬智	
2	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周金羊	
3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周海燕	
4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邱锐	
5	内蒙古商贸职业学院	丁怡	
6	无锡工艺职业技术学院	李兴振	
7	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尹杨平	
8	黑龙江三江美术职业学院	单填城	
9	新华教育集团	油锡民	
10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李方联	
11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陈一珉	
12	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刘东文	
13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钱海月	
14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王乌兰	
15	海南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许劭艺 胡晓颜	

序号	行业企业单位	负责人	备注
1	长沙市规划局	熊伟	
2	湖南省第六工程公司	文彬	
3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设计总院	王琼	
4	江苏省室内装饰协会	徐敏	

